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9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取得一项马来西亚商标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马来西亚知识产权局的商标注册证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注册号:TM.2023005645
注册日期:2023年4月4日
有效期至:2033年4月4日前
申请商标:aoe
注册人名称: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106
注册国家:马来西亚
注册商品/服务:国际分类第9类:
1.LED显示屏;2.交互式触屏终端;3.视频显示屏;4.自动柜员机;5.电子广告显示器;6.计算机外围设备;7.数码相机;8.电子公告牌;9.具有人工智能的人形机器人;10.触摸屏;11.放映设备;12.定制化的计算机程序;13.可下载的计算机程序;14.发光电子指示装置。

上述商标注册证书的取得,一方面有助于公司在海外加强品牌保护,维护公司的知识产权权益;另一方面有助于提高公司品牌和国际市场知名度,对开拓国际市场具有积极意义。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工银瑞信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发布的《工银瑞信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二开放期、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工银瑞信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定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4月12日为本基金第二个开放期。

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工银瑞信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工银瑞信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决定于2024年4月9日提前结束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当日及之前的有效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24年4月10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

重要提示:

1.本基金下一个封闭期为自2024年4月10日起至该封闭期首日所对应的第一个开放日的前一日止。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2.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3.本公司仅在本基金提前结束第一个开放期并进入下一个封闭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登陆本公司官方网站(www.icbcs.com.cn)阅读本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11-9999。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24-024
证券代码:128039 证券简称:三力士转债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不存在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
(一)召开时间: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士培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4月8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4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8日上午9:15至2024年4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高夫路凤凰创新村)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50,624,34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633%。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24,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579%。
3.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24,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579%。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3.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决议事项:
一、与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249,869,24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7%;反对79,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05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659,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2.862%;反对65,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3.713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瑛女士、吴瑛女士、郭利军先生、何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201 选举吴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吴瑛女士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吴瑛女士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202 选举郭利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郭利军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郭利军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203 选举何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何平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何平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沈国建先生、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沈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沈国建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沈国建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302 选举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钱江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钱江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上海大经(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4-01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4日、2024年1月2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韩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之日,韩军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韩军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考试。

近日,公司收到韩军先生的通知,其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转债代码:118025 转债简称:奕瑞转债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尚待开庭审理
● 子公司所处地位:被告
● 涉案金额:暂无法具体金额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业绩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将以法院判决为准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Ray Korea Co., Ltd.(以下简称“奕瑞韩国”)及其代表律师于近日收到由韩国中央地方法院(以下简称“首尔法院”)向首尔中央地方法院提交的《公证书》(2023年刑第38512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案由理由
根据首尔法院提交的《公证书》,首尔检方认为:
(1)奕瑞韩国在其从中国进口TFT-PMOLED至韩国的过程中,使用错误的商品名称和HS编码办理出口申报,涉嫌违反《关税法》及《有关特定加强附加使用等法律》相关规定;
(2)奕瑞韩国在韩国组装制作探测器后出口印度过程中,使用错误的商品名称和HS编码办理出口申报,并以“韩国”作为原产地办理出口申报,涉嫌违反《关税法》、《对外贸易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王士培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2.会议于2024年4月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监事人:王士培、陈海俊先生。
4.会议出席职工代表监事:王士培、吴瑛女士。
5.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瑛女士、吴瑛女士、郭利军先生、何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沈国建先生、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沈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沈国建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沈国建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302 选举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钱江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钱江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上海大经(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301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转债代码:118025 转债简称:奕瑞转债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尚待开庭审理
● 子公司所处地位:被告
● 涉案金额:暂无法具体金额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经营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业绩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将以法院判决为准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Ray Korea Co., Ltd.(以下简称“奕瑞韩国”)及其代表律师于近日收到由韩国中央地方法院(以下简称“首尔法院”)向首尔中央地方法院提交的《公证书》(2023年刑第38512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案由理由
根据首尔法院提交的《公证书》,首尔检方认为:
(1)奕瑞韩国在其从中国进口TFT-PMOLED至韩国的过程中,使用错误的商品名称和HS编码办理出口申报,涉嫌违反《关税法》及《有关特定加强附加使用等法律》相关规定;
(2)奕瑞韩国在韩国组装制作探测器后出口印度过程中,使用错误的商品名称和HS编码办理出口申报,并以“韩国”作为原产地办理出口申报,涉嫌违反《关税法》、《对外贸易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王士培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2.会议于2024年4月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监事人:王士培、陈海俊先生。
4.会议出席职工代表监事:王士培、吴瑛女士。
5.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瑛女士、吴瑛女士、郭利军先生、何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沈国建先生、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沈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沈国建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沈国建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302 选举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钱江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钱江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上海大经(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并于2024年4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监事会主席、内审部负责人等议案。

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监事会主席、内审部负责人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吴瑛女士(董事长),吴瑛女士、郭利军先生、何平先生。
2.独立董事:陈海俊先生、陈海俊先生、屠世超先生。
3.监事会主席:屠世超先生。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成员如下:
1.非职工代表监事:沈国建先生(监事会主席)、钱江先生。
2.职工代表监事:陈海俊先生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监事会成员的简历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吴瑛女士(主任委员)、屠世超先生、何平先生。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屠世超先生(主任委员)、屠世超先生、吴瑛女士。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陈海俊先生(主任委员)、屠世超先生、屠世超先生。
4.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海俊先生(主任委员)、屠世超先生、郭利军先生。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4-012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可能存在炒作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已于2023年度业绩进行了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度出现亏损,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17.00万元左右。
●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盘,公司动态市盈率为-100.14倍,而黄金珠宝行业其他企业的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6.30倍。
● 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日常经营情况正常。
● 公司已自2023年10月开始拓展黄金产品零售业务,预计2023年度占公司总收入的占比为1.084%。公司2023年度主营业务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镶嵌首饰业务。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4月4日两次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并于2024年4月3日被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风险的提示性公告》。2024年4月8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较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查,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变化,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销生产及销售秩序正常,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任何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5日涨停,股价涨幅明显大于行业内大部分公司涨幅,股价脱离大盘和板块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盘,公司动态市盈率为-100.14倍,而黄金珠宝行业其他企业的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6.30倍(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2.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已对2023年度业绩进行了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度出现亏损,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17.00万元左右,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公司自2023年2月开始拓展黄金产品零售业务,预计2023年度占公司总收入的占比为1.084%;公司2023年度主营业务来源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为镶嵌首饰业务。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王士培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
2.会议于2024年4月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监事人:王士培、陈海俊先生。
4.会议出席职工代表监事:王士培、吴瑛女士。
5.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瑛女士、吴瑛女士、郭利军先生、何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沈国建先生、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沈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沈国建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沈国建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302 选举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钱江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钱江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上海大经(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农商行”)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4年4月9日起,顺德农商行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年4月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顺德农商行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可定投	是否可申购	是否可赎回
000764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00766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000768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是	是	是
000962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D类)	是	是	是
001020	平安睿享多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01041	平安睿享多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的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过定投业务的基金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合同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合同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及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方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顺德农商行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归顺德农商行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顺德农商行。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顺德农商行制定和执行,本公司将根据顺德农商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动,以顺德农商行网站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风险提示
1.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7-22223388
网址:www.sdbank.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4月9日起新增民生银行为平安上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466,基金代码C:020457)的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平安上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售日期为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19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在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668
网址:www.cmbc.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王士培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2.会议于2024年4月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董事人:王士培、陈海俊先生。
4.会议出席职工代表监事:王士培、吴瑛女士。
5.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瑛女士、吴瑛女士、郭利军先生、何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沈国建先生、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沈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沈国建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沈国建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302 选举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钱江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钱江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上海大经(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农商行”)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4年4月9日起,顺德农商行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年4月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顺德农商行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可定投	是否可申购	是否可赎回
000764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00766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000768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	是	是	是
000962	平安国际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D类)	是	是	是
001020	平安睿享多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01041	平安睿享多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的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过定投业务的基金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合同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合同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及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方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顺德农商行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结束后归顺德农商行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顺德农商行。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顺德农商行制定和执行,本公司将根据顺德农商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动,以顺德农商行网站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风险提示
1.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7-22223388
网址:www.sdbank.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4月9日起新增民生银行为平安上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466,基金代码C:020457)的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平安上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售日期为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4月19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在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668
网址:www.cmbc.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王士培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2.会议于2024年4月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董事人:王士培、陈海俊先生。
4.会议出席职工代表监事:王士培、吴瑛女士。
5.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吴瑛女士、吴瑛女士、郭利军先生、何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沈国建先生、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累积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301 选举沈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沈国建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沈国建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302 选举钱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钱江先生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49,868,34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944%;钱江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的选举票数为658,4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62.220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上海大经(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会议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九日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以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4月9日起,华宝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华宝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001101	湘财货币市场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可按照华宝证券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华宝证券的相关规定。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70号2、3、4层
法定代表人:刘加海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9838
网址:https://www.cbhstock.com/

二、通过华宝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华宝证券提交申购,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华宝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期间,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华宝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代销机构为准,但不低于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手续费)。华宝证券定期定额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户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约定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华宝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华宝证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4年4月9日起在华宝证券开通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以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4年4月9日起,华宝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华宝证券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001101	湘财货币市场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可按照华宝证券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华宝证券的相关规定。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70号2、3、4层
法定代表人:刘加海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9838
网址:https://www.cbhstock.com/

二、通过华宝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华宝证券提交申购,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华宝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期间,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和机构投资者。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华宝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代销机构为准,但不低于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含申购手续费)。华宝证券定期定额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户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约定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确认以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华宝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华宝证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4年4月9日起在华宝证券开通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内审部负责人简历
屠世超先生,199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绍兴兴雅光达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绍兴兴元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免留春(绍兴)食品生产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现任财务管理中心成本科科长。
屠世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份,实际控制人、公司